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ZHUN LIMITED

看準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同股不同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076)

(納斯達克股票代碼：BZ)

授出股份獎勵

於2025年6月15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以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形式向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授出**」）及62名僱員（「**僱員授出**」），連同董事授出，稱為「**授出**」授予總計887,686份股份獎勵（「**股份獎勵**」）（代表相同數目的A類普通股）。

授出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本公司與各承授人訂立的獎勵協議約束。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6日的上市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股份激勵計劃—2.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一節。

股份獎勵在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行使或歸屬時，將通過動用由美國存託股存管處持有的用於批量發行美國存託股（以留作日後發行）的A類普通股予以滿足。

授出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2025年6月15日
承授人數目	64名僱員，包括(i)就董事授出而言，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永剛先生（「 孫先生 」）及劉虹瑜女士（「 劉女士 」）；及(ii)就僱員授出而言，62名僱員
授出的股份獎勵數目	887,686股A類普通股

授出的股份獎勵發行價

零

A類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附註)

每股股份71.25港元

股份獎勵的歸屬期

就董事授出而言，股份獎勵應在董事授出日期及董事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分別等額歸屬，孫先生及劉女士於有關歸屬日期須與本公司保持持續董事關係。向孫先生及劉女士授出的部分股份獎勵的歸屬期少於12個月，這是由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第17.03F條，董事授出的股份獎勵存在混合歸屬時間表，即相關股份獎勵於一年內平均歸屬。

就僱員授出而言，在承授人與本公司存有持續僱傭關係為前提下，(i)約94.99%股份獎勵將於有關歸屬日期按以下方式歸屬：50%於授出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日歸屬；25%於授出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歸屬；及25%於授出日期的第四個週年日歸屬；及(ii)約5.01%股份獎勵應在授出日期的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分別等額歸屬。

績效目標

歸屬授出項下的股份獎勵不受任何績效目標限制。

就董事授出而言，因為相關股份獎勵(i)構成孫先生及劉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的各自的董事協議中規定的報酬的一部分；及(ii)受下文詳述的回撥機制限制，薪酬委員會認為無須就董事授出設定任何績效目標。該安排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目的之一致，旨在激勵、保留、獎勵、補償及／或向有價值的僱員或董事的服務提供福利，鼓勵該等人士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盈利能力作貢獻，並與向其他董事授出股份獎勵一致，該等獎勵亦不受任何績效目標限制。

回撥機制

倘出現下列情況，股份獎勵須回撥：

- 承授人因故或在沒有通知或以付款代替通知的情況下終止其與本集團或關聯實體的服務關係或合約聘用而不再為選定參與者；
- 承授人因涉及誠信或誠實的刑事罪行而被定罪；或
- 計劃管理人合理地認為，承授人嚴重行為不當或在任何重大方面違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條款。

附註：由於授出日期並非交易日，該金額為2025年6月13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的收市價

上市規則涵義

董事授出下，所有股份獎勵均向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各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授出，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職位	授出的股份獎勵數目
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8,424
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8,424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孫先生及劉女士授出股份獎勵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孫先生及劉女士於各自董事授出外）批准。就上市規則第17.04(3)條而言，董事授出不會導致於截至該授出日期（包括當日）的12個月期間，就向董事授出下的孫先生或劉女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0.1%的限額。

僱員授出項下的承授人為本集團僱員且不屬於以下任何類別：(a)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他們的任何聯繫人；(b)就上市規則第17.03D條而言，於截至該授出日期（包括當日）的12個月期間獲授予或將獲授予購股權及獎勵合計超過1%的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c)於任何12個月期間獲授予或將獲授予購股權及獎勵超過相關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類別0.1%的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授出的理由及裨益

授出股份獎勵的理由為通過授出股份獎勵以獎勵承授人為本公司的成功而做出的不懈努力，並給予承授人竭力服務的激勵，以及向更多僱員提供從股份增值中受益的機會。有關授出將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以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而努力。此外，董事授出為孫先生及劉女士與本公司訂立各自董事協議中規定的報酬的一部分。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未來可授出的A類普通股

於本公告日期及授出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未來可授出的A類普通股數目為52,029,828股。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美國存託股」	指	美國存託股（每股代表兩股A類普通股）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於2022年12月14日通過股東特別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本公司經第十五次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自本公司A類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起生效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A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賦予A類普通股持有人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投一票的權利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本公司同股不同權，以令B類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投十票的權利，惟有關任何保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在此情況下，彼等有權享有每股股份投一票的權利
「本公司」	指	看準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1月16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承授人」	指	於授出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獲授予股份獎勵的本集團僱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合併聯屬實體
「控股公司」	指	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的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指	於2022年12月14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於本公司A類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後生效
「關聯實體」	指	(i)控股公司；(ii)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或(iii)屬本公司聯營公司的任何公司
「保留事項」	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股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享有一票投票權的決議案事項，即：(i)大綱或細則的任何修訂，包括改動任何類別股份所附帶的權利，(ii)委任、選舉或罷免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iii)委任或罷免本公司審計師，及(iv)本公司自願清算或清盤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視文義而定）
「股份獎勵」	指	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條款，按發行價(i)認購及／或獲發行或(ii)購買計劃管理人釐定的有關數目的A類普通股權利的形式歸屬的獎勵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看準科技有限公司
 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趙鵬先生

香港，2025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鵬先生、張宇先生、陳旭先生、張濤先生及王燮華女士、非執行董事余海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永剛先生、李延先生、董夢媛女士及劉虹瑜女士。